

數字解密>100學年度學雜費收入占總收入比例 68%

新聞萬花筒

本校收入可分為學雜費收入、推廣教育收入、建教合作收入、補助收入、捐贈收入、財務收入及其他收入。其中，學雜費收入為最主要的收入來源，96學年度學雜費收入為25.27億元，佔本校總收入的74%；100學年度學雜費收入略降至24.85億元，約佔學校總收入的68%。學雜費收入略降的原因為招生人數逐年減少；學雜費佔總收入比例降低的原因，則為學校爭取的補助收入逐年增加，降低學校營運對學雜費收入的依賴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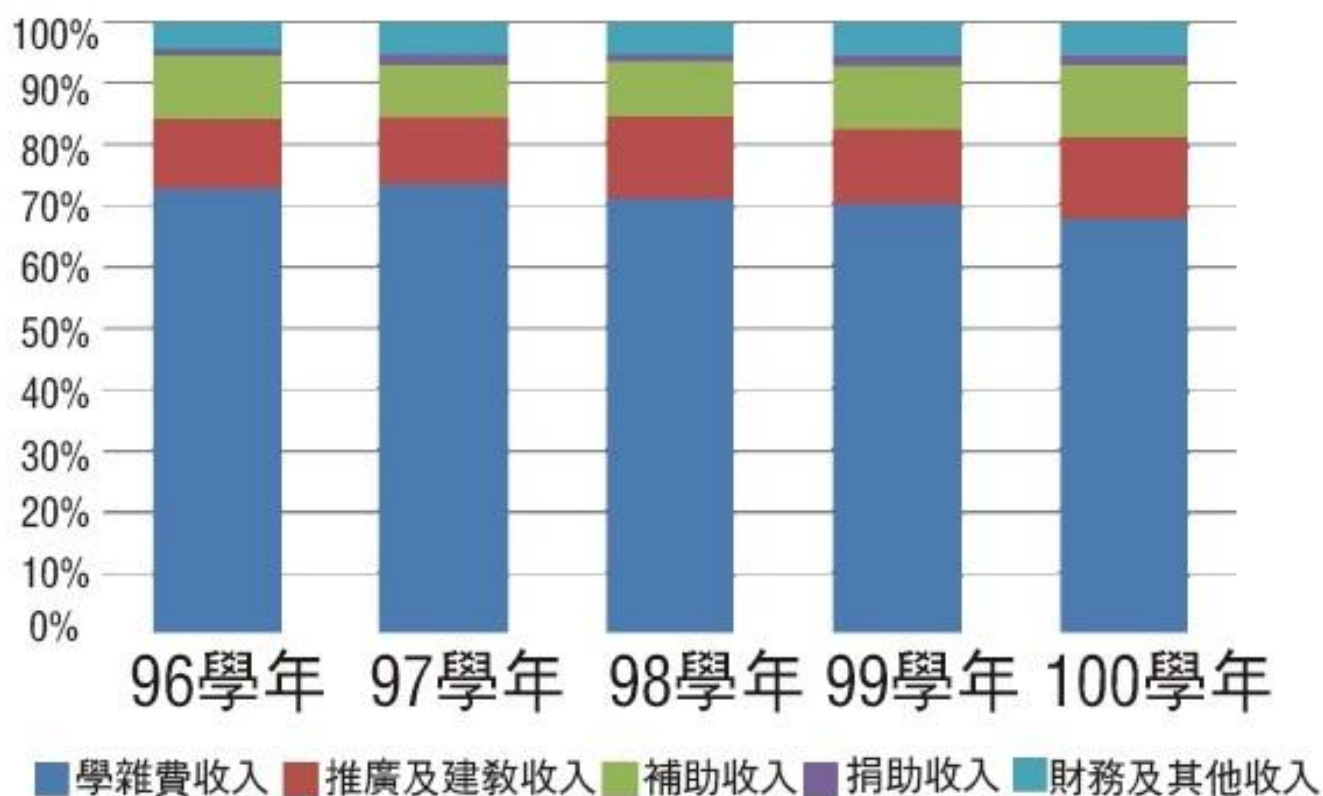
100學年度直接支用於同學的教學研究訓輔支出（包括教師薪資、水電、網路、折舊、維修維護等等）及獎助學金共計25.02億元，已超越學雜費收入的24.85億元。因此，學校新購置圖書、軟體、儀器設備、工程建設等支出，則仰賴極力爭取政府補助、向外募款、產學及建教合作等收入之挹注，始可滿足師生教學研究之需求。

本校近五年收入金額請見財務資訊專區網頁

<http://w3.tku.edu.tw/finance/infoanalysis.asp>、

財務處網頁<http://www.finance.tku.edu.tw/infomation/archive.php?class=101>

淡江大學96-100學年度收入分析



資料來源：財務處